

監警會與投訴及內部調查科
聯席會議（公開部分）

日期：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八日

時間：下午三點十五分

地點：監警會秘書處會議室

出席者：	郭琳廣先生，BBS，JP	(主席)
	陳健波議員，BBS，JP	(副主席)
	謝偉銓議員，BBS	(副主席)
	陳培光醫生	
	馬恩國先生	
	葉成慶先生，JP	
	劉玉娟女士	
	馬學嘉博士	
	黃幸怡女士	
	葉振都先生，BBS，MH，JP	
	鄭承隆先生，MH	
	杜國鑊先生，BBS，JP	
	何世傑博士	
	陸貽信資深大律師，BBS	
	劉文文女士，BBS，MH，JP	
	蘇麗珍女士，MH，JP	
	陳章明教授，BBS，JP	
	鄭錦鐘博士，BBS，MH，JP	
	何錦榮先生	
	許宗盛先生，SBS，MH，JP	
	關治平工程師，JP	
	朱敏健先生，秘書長	
	梅達明先生，副秘書長（行動）	
	陸小娟女士，副秘書長（管理）	(聯席秘書)
	趙慧賢女士，監管處處長	
	李建輝先生，警務處助理處長(服務質素)	
	張建光先生，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	
	黃國賢先生，投訴員警課高級警司	
	區小萍女士，投訴員警課總部警司	(聯席秘書)
	招秀美博士，專項研修學校高級警司	
	梁嘉美女士，學習服務科警司	

- 列席者： 蘇振光先生，署理投訴員警課(香港)警司
陳國豪先生，投訴員警課(九龍)警司
羅瑞深先生，投訴員警課(新界)警司
萬雅雯女士，投訴員警課總部總督察(一)
許震豪先生，投訴員警課總部總督察(二)
王信誠先生，投訴員警課(香港)第三隊總督察
陳德偉先生，投訴員警課(香港)第四隊總督察
譚榮亮先生，投訴員警課(新界)第二隊總督察
毛莉莎女士，投訴員警課(新界)第三隊總督察
孔潔霞小姐，投訴員警課(新界)第四隊總督察
羅洛芹先生，投訴員警課高級督察(監警會)
李嘉欣小姐，投訴員警課(香港)第二A隊高級督察
曾國偉先生，投訴員警課(九龍)第四A隊高級督察
- 因事缺席者： 張華峰議員，SBS，JP (副主席)
梁繼昌議員
黃碧雲議員
黃德蘭女士
甄孟義資深大律師
陳建強醫生，JP
任景信先生
陳敏儀女士，法律顧問

第二部分 公開會議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是次聯席會議。

I. 通過2015年9月24日的會議記錄(公開部分)

2. 上次會議紀錄(公開部分)並無修訂，並獲通過。

II. 關於「正向情緒及心理韌性」培訓課程

3.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在會上稱，「正向情緒及心理韌性」培訓課程對所有警員相當重要，包括正在員警學院受訓的警員。最近，一名違反交通規則的司機在面對一名年輕前線警員時，該名司機態度粗魯及囂張，但警員表現卻極為包容，而且非常鎮定，這顯示情緒培訓的成果。此外，「正向情緒及心理韌性」課

此乃英文版本之中文翻譯，文義如有出入，當以英文版本為準。

程獲得2015年「公務員優質服務獎勵計劃」金獎。隨後，他請專項研修學校高級警司招秀美博士及學習服務科警司梁嘉美介紹這項培訓課程。

4. 專項研修學校高級警司概述員警學院的組織架構及警隊「正向情緒及心理韌性」培訓課程過去數十年的發展。她指出，警隊的「正向情緒及心理韌性」培訓課程及心理支援服務一併發展，以提升警員的情緒韌性，為公眾提供更高質素的服務。

5. 學習服務科警司介紹「正向情緒及心理韌性」培訓課程的內容並評估其成果，闡述如何有效向警員灌輸正面思維。此外，她強調警務處是最先推動「正向情緒及心理韌性」培訓課程的亞洲執法機構之一。

6. 主席、何世傑博士、陳健波議員及關治平工程師對這項培訓課程均表示讚賞並關注以下事項：(i)「正向情緒及心理韌性」培訓課程的延續性，(ii)員警學院現今的培訓模式較少注重紀律，(iii)警員面對惡意挑釁時的底線，以及(iv)處理個人情緒波動的技巧。

7. 專項研修學校高級警司回答稱，「正向情緒及心理韌性」培訓是一個持續課程，他們會不斷審視並修訂課程內容，務求適用於各職級的正式、輔助及文職警員，員警學院亦設有品質保證機制以監察培訓的質素。此外，透過諮詢前線指揮官，可確保培訓課程設計合適，具備足夠的情境以供參考，符合個人及組織的需求。她亦在會上稱，為使情緒維持穩定，所有人都必須及時留意個人和情緒上的需要。

8. 監管處處長補充說，警隊向來重視高標準的紀律培訓，亦有責任全力提升警員整體能力，以面對前線不斷變化的挑戰。員警學院將繼續為學員制訂以情境為主的實用培訓，讓他們更有能力和信心面對當前挑戰。警隊的招募及遴選程式相當嚴謹，亦會時刻提醒警員嚴守紀律及體能標準。

9.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亦提到，警務處培訓警員公平公正處事，在各方面必須維護法紀及正義。警員的操守及行為容易受社交媒體注意並廣泛流傳。警務處會透過外展探訪及預防投訴活動進行教育，表揚最佳慣例並糾正不良做法。他續稱，期望警員在執勤時解決所有問題並不實際。以土地或家庭糾紛為例，

警員並非如公眾期望般有直接權力即時解決問題。然而，當出現破壞和平或犯罪行為時，警方會採取果斷行動。

III. 交代非法佔中事件的投訴統計數據和調查進度

10.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表示，截至2015年11月26日，共接獲2,079宗有關非法佔中事件的投訴。當中共有172宗個案分類為「須匯報投訴」，而356宗個案分類為「須知會投訴」。

11.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繼續報告個案的指控分類。172宗須匯報投訴涉及177名投訴人，其中有64項為「毆打」指控，53項為「行為不當/粗言穢語/無禮」指控，39項為「疏忽職守」指控，12項為「濫用職權」指控，兩項為「恐嚇」指控，兩項為「捏造證據」指控。另外，356宗須知會投訴涉及1,902名投訴人，主要指控包括698項「毆打」指控、560項「濫用職權」指控、359項「疏忽職守」指控、279項「行為不當/粗言穢語/無禮」指控以及6項「捏造證據」指控。

12. 在2,079名投訴人中，僅177人(9%)直接受到警務人員的行為影響。172宗須匯報投訴個案中，20宗(11.6%)個案獲全面調查，而另外6宗屬「有案尚在審理中」個案。30宗個案分類為「投訴撤回」，7宗以「透過簡便方式解決投訴」處理。108宗個案的投訴人沒有提供證據或錄取口供，導致調查停滯不前。

13. 截至2015年11月26日，投訴員警課已完成162宗個案的調查（佔全部須匯報投訴的94.2%），並已向監警會提交調查報告以供審核。上述的162份報告中，有20份「全面調查」報告，30份「撤回投訴」報告，7份「透過簡便方式解決投訴」報告，105份「無法追查」報告。監警會已通過了111份報告，並就102宗個案提出質詢。10宗未完結的個案的指控分類為：6宗屬「有案尚在審理中」，3宗屬可提交的「無法追查」個案，1宗在刑事調查後從「有案尚在審理中」類別重開。

14.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總結表示，投訴員警課必定會於2015年完成所有有關非法佔中事件投訴的調查。

IV. 監察警方處理非法佔中事件衍生的投訴調查工作

15. 監警會副秘書長(行動)報告，投訴員警課僅有10宗未完

此乃英文版本之中文翻譯，文義如有出入，當以英文版本為準。

結個案，其中6宗屬「有案尚在審理中」，3宗屬「無法追查」及1宗個案待投訴人回應。

16. 監警會已通過111宗個案的調查報告，其中8宗屬「全面調查」個案，另外103宗屬「撤回投訴」、「無法追查」及「透過簡便方式解決投訴」。

17. 就172宗須匯報投訴個案而言，監警會已對投訴員警課提出123項質詢，並已舉行16次工作層面會議，以討論個案進展。

18. 監警會致力於2016年第一季度內完成佔中事件的所有審核。

V. 前議事項

19. 沒有前議事項需要跟進。

VI. 投訴員警課的每月統計數字

20.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報告，2015年首11個月共接獲1,437宗須匯報投訴，較2014年同期的2,029宗減少31.3%。

21. 「疏忽職守」、「行為不當／態度欠佳及粗言穢語」等輕微投訴佔總數的73.8%。2015年首11個月的個案仍以「疏忽職守」佔多，共錄得678宗，較2014年同期減少43.1%。首11個月共接獲383宗「行為不當／態度欠佳及粗言穢語」個案，較2014年同期減少17.6%。

22. 至於嚴重投訴方面，2015年首11個月共錄得182宗「毆打」個案，較2014年同期顯著減少28.3%，「捏造證據」個案則由46宗減少至39宗，下降15.2%。2015年首11個月錄得103宗「恐嚇」個案，較2014年同期增加24.1%。分析顯示，該等個案中約20%屬「有案尚在審理中」個案。另外，「濫用職權」指控個案由42宗增加至50宗，較2014年首11個月增加8宗。

23. 根據投訴趨勢及數字，2015年投訴總數預計會減少約30%。大部分投訴為「疏忽職守」等輕微投訴，雖然嚴重投訴輕微增加，但數字仍在較低水準。投訴數目持續下跌，反映警方致力預

防投訴及銳意提升警務人員個人及專業質素。總區預防投訴員警委員會一直以來積極有效地宣傳及推行預防投訴的舉措。他補充說，一些監警會委員不時獲邀出席總區預防投訴員警委員會會議，在主席近期參加的西九龍總區預防投訴委員會會議中，大家坦誠分享，交換意見。此外，現行的兩層架構投訴制度可靠完善，有效減少投訴。

24. 主席認同香港警隊的貢獻，包括警務處持續努力預防投訴、本港罪案率低等。香港警隊服務獲世界經濟論壇選為全球十大最可靠警隊服務之一。

VII. 投訴員警課刑事及違反紀律事項一覽表

25. 此部分並無討論事項。

VIII. 其他事項

26.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報告，2015年12月7日投訴員警課接獲律政司就一名退休警司投訴提出的法律意見。投訴員警課需要若干時間仔細閱讀該意見的法律要點，並於一周內提交書面回覆予監警會。

27. 議事完畢，會議於16時30分結束。

(區小萍)
聯席秘書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

(陸小娟)
聯席秘書
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